2022年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

岗位技术等级考评申报须知

一、等级工申报

等级工申报包括正常申报、破格申报、转岗申报、复核申报四个模块，用人单位可根据申报人条件进入相应模块申报，并按要求提供材料如下：

**（一）正常申报**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身份证复印件；

3.近期2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4.学历证书及学历认证材料（大专及以上须提供学历认证材料）；

5.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新进人员按实际工作年限提供，非在编工勤人员由单位提供情况说明）；

6.2016-2017年、2018年－2021年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7.原技术等级岗位证书（如系转岗，同时附转岗前岗位工种等级证书）。

**（二）破格申报**

正常晋级申报人员，如有符合破格申报的条件，进入“破格申报”模块上传材料。

**等级工破格申报人员申报材料1-7项同等级工“正常申报”。**

8.破格申报材料（破格申报人员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转岗申报**

**等级工转岗申报人员申报材料1-7项同等级工“正常申报”。**

8.个人转岗申请（需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四）复核申报**

复核申报人员是指退役安置人员；外省调入已持有机关事业单位岗位等级证书人员。复核人员如有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也从该模块申报。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单位复核申请（附件6）；

3.身份证复印件；

4.近期2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原技术等级证书（退役安置人员可不提供）；

6.学历证书及学历认证材料（大专及以上须提供学历认证材料）；

7.入伍批准书（退役安置人员须提供）；

8.年度考核表（安置后有年度考核记录的须提供）；

9.破格申报材料（破格申报人员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退役安置人员复核相关要求**

1.符合安置政策的退役人员，安置后要及时参加岗位等级复核。安置后未及时参加复核的人员，按安置当年的工龄（军龄）复核为相应的等级。

2.根据用人单位人事部门的建议复核为相应工种。

3.按工龄（军龄）复核为相应的等级并参加培训考核。工龄（军龄）10年，复核申报中级工；工龄（军龄）20年，复核申报高级工。

4.复核时对达不到申报中级工或高级工的人员，如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破格放宽工作年限3年：有与所申报工种相关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或连续两年年度优秀（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三等功）或1次二等功以上奖励的。

5.复核申报人员参加培训，经考核合格定级后，首次申报晋升上一个等级时，不受本等级工作年限限制（等级工阶段），如本等级工作年限不满5年的，可按工作年限申报参加上一个等级的培训考核。

二、技师申报

技师申报包括正常申报和破格申报两个模块，用人单位可根据申报人条件进入相应模块申报，并按要求提供材料如下：

**（一）正常申报**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身份证复印件；

3.近期2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4.学历证书及学历认证材料（大专及以上须提供学历认证材料）；

5.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6.申报工种高级工证书（如系转岗，同时附原岗位工种高级工证书）；

7.量化考评表（附件3、4）；

8.量化考评日常表现、技能类荣誉计分相关证明材料（年度考核优秀提供年度考核表、通报表彰等文件，专利、成果、能手证书、奖章等）；

9.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证明（2016-2017年1次，2018-2021年4次，作为量化考评计分，附件11）；

10.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内容包括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公示后有无异议等情况，附件10）；

11.论文（与申报工种相关的专业论文1篇，格式见附件10）；

12.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总结（主要是近年来解决本工种关键性操作技能和生产、工作中的技术难题情况。字数在2000字以内，格式见附件10）；

13.连续安全行车无重大责任事故证明（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技师人员，须由用人单位提供，附件10）；

14. B证以上机动车驾驶证（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技师人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驾驶证）；

15.上岗证（申报需持证上岗的工种，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上岗证书，如电工、锅炉操作等）。

16.技师申报辅助材料（非必要提供项）：其他奖励、高新技术培训结业证书或证明；编写的教材讲义和各种报刊上发表过的专业文章（须证明本人编写）。

**（二）破格申报**

**技师破格申报人员申报材料1-16项同技师“正常申报”。**

17.破格申报材料（破格申报人员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高级技师申报

高级技师申报包括正常申报和破格申报两个模块，用人单位可根据申报人条件进入相应模块申报，并按要求提供材料如下：

**（一）正常申报**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主管单位（部门）高级技师推荐说明：包括该单位（部门）各申报工种现有技师人数、上年度各工种申报高级技师人数、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推荐申报高级技师公示说明（附件9）；

3.身份证复印件；

4.近期2寸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学历证书及学历认证材料（大专及以上需提供学历认证材料）；

6.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7.申报考评工种技师证书（如系转岗，同时附原岗位工种技师证书）；

8.量化考评表（附件3、4）；

9.量化考评日常表现、技能类荣誉计分相关证明材料（年度考核优秀提供年度考核表、通报表彰等文件，专利、成果、能手证书、奖章等）；

10.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证明（2016-2017年1次，2018-2021年4次，作为量化考评计分，附件11）；

11.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内容包括公示时间、公示内容、公示后有无异议等情况，附件9）；

12.两名业内专家推荐意见书（附件9）、专家技术职称证书或任命文件等相关资格验证材料；

13、在公开发行的报刊上发表的与本工种相关论文至少1篇（封面页、目录页、发表的论文页）；

14.专业技术工作业绩总结1份（主要内容是从事技术工作的经历与能力、业绩成果和技术项目完成情况，以及解决本工种关键性操作技能和生产、工作中的技术难题情况，字数在3000字以内，附件9）；

15.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工种，须提供车队长或调度管理书面任职文件；

16.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工种，须提供近5年无重大交通事故证明（附件9）；

17.申报收银审核工种，须所在单位出具财务管理工作经历的证明；

18.上岗证（申报需持证上岗的工种，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上岗证书，如电工、锅炉操作等）；

19.高级技师申报辅助材料（非必要提供项）：其他奖励、高新技术培训结业证书或证明；编写的教材讲义（须证明本人编写）。

**（二）破格申报**

**高级技师破格申报人员申报材料1-16项同高级技师“正常申报”。**

19.破格申报材料（破格申报人员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四、有关事项提醒

1.等级工、技师和高级技师的申报条件和工作程序按照《常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实施意见》（常人社办〔2020〕43号）有关要求执行。

2.机关事业单位非编工勤人员申报条件、申报方式及相关要求视同在编工勤人员。未定级人员首次申报最高只能报中级工。

3.各等级统一使用“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2022年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明细表（附件2）；2022年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表（附件3）。

4.今年各等级网上报名均使用新申报系统，请各申报单位人事部门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网址：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按要求填报申报人员相关信息，并将申报所需材料扫描上传（附件4：省人社一体化信息系统工考板块创建经办人账号操作流程；附件5：2022年工考申报系统操作手册）。

5.申报中级工对工作年限和本等级工作年限的要求：工作年限10年（2013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7年底前取得初级工证书。

6.申报高级工对工作年限和本等级工作年限的要求：工作年限20年（2003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7年底前取得中级工证书。

7.申报技师对本等级工作年限、学历的要求：取得高级工证书人员本等级工作年限达5年可申报技师，今年对应的时间是2018年底前取得高级工证书的人员；要具备本工种（专业）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中等及以上专业技术学校毕业证书或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人社部门颁发的成人高等教育专业证书。

8.申报高级技师对本等级工作年限、学历的要求：取得技师证书人员本等级工作年限达5年可申报高级技师，今年对应的时间是2018年底前取得技师证书的人员；要具备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取得人社部门颁发的成人高等教育专业证书。

9.转岗人员的等级年限，从转岗前取得原岗位工种等级证书的时间起算。

10.已转岗人员不可以按转岗前工种申报上一个等级，要按新工种申报。

11.往年等级工考核不合格人员，技师、高级技师综合评审未通过或因特殊情况申请延期考核人员，要重新通过网上申报并按要求上传相关材料，申报材料待各级工考部门审核通过后，届时培训单位会通知学员参加培训考核。往年综合评审未通过，重新申报技师考评的人员，今年不需要参加技师选拔考试。

12.从2021年开始，申报技师和高级技师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不作为申报的必备条件，列为量化考评得分项（附件11：2022年高级技师、技师申报人员继续教育评价标准及分值）。

13.申报技师和高级技师人员量化考评中的日常表现、技能类荣誉、继续教育评价得分，经单位人事部门审核、并按要求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

14.各等级网上申报时，要预留因材料不符合要求被驳回后的修改和补充材料时间，避免申报材料被驳回后，由于申报时间截止，而无法再次上传申报材料。报名时间截止后，申报系统将关闭，不予补报。

五、审批表有关项目填写要求

1. “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隶属统一填写：**常州市**。

2.原持证技术工种填写**原证书工种名称**，申报考评工种按常人社办〔2021〕29号文，填写**新工种名称**。

3. 审批表上的工作简历、工作业绩填写格式如下：

（1）工作简历：

19\*\*年\*\*月-20\*\*年\*\*月 常州市\*\*\*\*单位驾驶员

20\*\*年\*\*月- 常州市\*\*\*\*办公室工作人员。

（2）工作业绩（主要填写获奖情况）：

20\*\*年12月\*\*\*\*局嘉奖

20\*\*年7月\*\*区优秀党员

（3）没有奖励的人员不能为空，请用人单位写工作鉴定及评语：如，该同志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主动，刻苦钻研业务等。

六、申报材料准备

**1. 填报汇总名册。**以主管部门为单位填写《2022年常州市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培训考核报名汇总名册》（辖市区统一汇总填报），汇总名册分等级工（附件7）和高级技师、技师（附件8）两类，请**按表格下方说明填写**。

2.**申报材料准备、排序。**按申报等级工、技师、高级技师材料序号排列，逐项准备，应有尽有。

**3.申报高级技师人员2名业内推荐专家要求。**2名业内推荐专家包括申报工种行业内的高级技师、高级职称人员，或业务部门主管领导（处科室主要负责人或分管领导）。推荐意见内容包括：对申报人的业务水平、工作实绩、潜在能力等方面的评价。

**4.量化考评加分材料。**年度考核优秀的附年度考核登记表，其他表彰附表彰文件、证书。继续教育的附继续教育证书和2021年开始的电子证书。

**5.材料复印要求。**统一用A4纸复印，材料中有关日期、印章、奖项等重要信息要清晰可辩，证书、奖励证书等材料复印时（如：身份证、继续教育证书、等级证书等），要在纸的中央。

**6.核对复印件、签名、盖章。**用人单位经办人员核对复印件与原件，核对无误后在每份材料复印件首页上签名、签日期、盖单位公章。

**7.材料送审。**材料送审时要带所有原件和复印件，汇总名册和审批表上印章盖齐，复印件上签名、印章齐全。

**8.材料扫描、命名。**按纸质材料序号扫描，一个序号为一个PDF文件，并按序号命名（如：1审批表，2身份证）备传（报名上传时，每个文件都逐个对应上传，不能传错。